

## 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8月25日上午11:00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及会议资料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3名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法律法规、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朱冰先生主持召开，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，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：

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；

监事会认为，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，半年报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，2023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报告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映公司2023年半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，未发现参与半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49）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参股公司辽宁国恒提供融资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监事会认为，辽宁国恒主要经营项目即将进入建设期，公司按持股比例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即担保额度最高不超过 35,000 万元，有利于保障项目建设进度，符合现行有效的法律、法规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议案表决情况：同意 3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罗曼照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3 年 8 月 28 日